

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提前 3 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（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 5 人）。会议由董事长袁仲雪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，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1、《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正文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通过。

《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；《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2、《关于对子公司增加委托贷款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通过。

《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子公司增加委托贷款额度的公告》（临 2019-085）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独立董事对上述第二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9 年 10 月 31 日